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834,420股的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榕女士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65,05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94%,其中,2022年12月31日前,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208,605股且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2023年1月1日至本次减持计划届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2022年12月30日陈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陈榕女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陈榕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榕女士持有公司834,42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671%,其中包含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股权激励限售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安排需要。

2、减持股票来源: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获得的股份;参与2019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获授的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发行上市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4、减持数量：不超过 365,058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294%，其中，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208,605 股且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023 年 1 月 1 日至本次减持计划届满，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2022 年 12 月 30 日陈榕女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进行；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窗口期限制，应停止减持股份。

6、减持价格区间：依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三、股东的承诺履行情况

在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截至本公告日，陈榕女士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陈榕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具体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陈榕女士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陈榕女士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存在违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并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上述股东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八日